

“维卡币”、MFC游戏代币、P2P网络借贷平台、三进三出模式、动态增值、静态增值……这些名词你都听说过吗?

随着社会发展,经济犯罪开始披着不同款式、花样的马甲来到我们身边。他们或打着理财旗号、向你灌输精心包装设计过的观念、规则;或把你拉到一处不知名的地块说是自己的产业项目,豪情满怀地描绘未来蓝图、信誓旦旦地承诺着高额回报;有些展示出一个网络平台,让你看着金额数字节节攀升、一次又一次怂恿你追加投资,可当你想兑换成真金白银时才意识到,根本没有那么容易;有些嫌疑人甚至体贴备至,当面喊爹喊娘上门帮你操持家务,回家在日记里写“这些人怎么这么傻,真是活该受骗”……

打击防范经济犯罪,共建和谐美好生活。今天,是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市公安局经侦支队联合本报制作了这期特刊,旨在向市民揭开更多种经济犯罪的画皮,守护好大家的财产安全。

数读

2017年 我市侦破经济类案件621起、 为群众挽回损失1.19亿元

“通过大要件的侦破打击,我们提升了维护经济秩序的能力,增强了服务经济发展的效力和打击、整治经济乱象的威慑力。”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支队长黄海峰介绍,由于防范、打击、处置和稳控到位,我市非法集资等类型的案件呈逐年下降趋势。2017年,我市警方共侦破经济类案件621起,涉案总值达6.79亿元,挽回经济损失1.19亿元,抓获各类经济犯罪嫌疑人489名,其中一审有罪判决215人。全市公安经侦部门以遏制犯罪、防范风险、服务发展、维护稳定为目标,创新侦查模式、提升专业手段、强化规范管理,全面开展

了打击风险型经济犯罪的“云端”行动、打假、打击发票犯罪等专项行动。同时,我市警方加大对涉众型经济犯罪的排查和打防力度,成功侦办了“善心汇”组织领导传销等案件,确保了全市经济社会稳定。2017年共立案侦办非法集资类案件13起,破案8起,涉案金额3.5亿元,涉及投资人1525人。成功侦办了“3·15”维卡币特大网络传销案,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19名,冻结、查封涉案资金17亿元,侦破经验被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研究》刊物采用推广。天元公安分局主办侦查“8·30”非法集资案,涉案金额达12.9亿元,涉案人员1770余人,抓获犯罪嫌疑人63人,是近年来我市县级公安机关主侦的最大非法集资案件。

亮剑

我市警方侦破“3·15”维卡币特大网络传销案始末

●研判 条分缕析,勾勒出涉境外及国内二十多个省(市)的犯罪组织

涉案人员地域分布、涉案资金的规模与流向,是侦办经济类案件的基础性工作。专案组围绕“资金流、信息流、人流、物流”四方面要素,通过对低层“网头”醴陵人王某的资金动态进行追踪分析,呈现可疑账户并推断账户持有人在该案中的作用,从而呈现出“维卡币”传销组织的基本架构。

“回想起来,这真是无比艰辛、无比烧脑的60天,但也是极有挑战性、很有收获的60天。”一位办案民警透露,当时大家静下心来对海量数据进行分析研判,常常一坐就是五六个小时,案情分析会可以从中午开到凌晨。条分缕析、

●抓捕 先后抓获嫌疑人119名,冻结资金近17亿元

随着调查深入,专案组发现全球“维卡币”开户总数1077余万个,中国内地开户数147余万个。中国内地激活并使用的激活码总数76万个,约9亿欧元。该组织最高层鲁某到倪某(香港人,在逃)至本案嫌疑人王某层级达79层,通过对犯罪资金的动态追踪、分析,警方调查嫌疑账户2万余个,分析账户数据2000余万条,查明维卡币传销组织在中国境内有27个资金池账户,查封、

抽丝剥茧,一个涉及全国20余个省(市)区、香港特别行政区及境外国家的跨境网络传销犯罪团伙浮出水面。原来,“维卡币”是境外向中国境内推广虚拟货币的组织,传销网站及营销模式由鲁某(保加利亚人,德国籍,在逃)组织建立,服务器设立在丹麦的哥本哈根境内,对外宣称是继“比特币”之后的第二代加密电子货币,升值空间大,会员一旦注册不能退会,不能退款,但不会事先告知,具有欺骗性。侦查过层中,警方一方面掌握了“维卡币”传销的基本情况及盈利模式,另一方面,分析了“维卡币”传销犯罪的特点及危害风险。

冻结涉案资金近17亿元。经过综合研判评估,我市警方将四类人员列入重点打击“黑名单”,14个抓捕小组按照部署奔赴北京、上海、深圳、广州、珠海、中山、哈尔滨、长春、沈阳等地。2016年5月至12月,共抓获犯罪嫌疑人55名;2017年1月至今,共抓获犯罪嫌疑人64名。随着首批嫌疑人领刑,目前,该第二批犯罪嫌疑人已被移送起诉。

了打击风险型经济犯罪的“云端”行动、打假、打击发票犯罪等专项行动。

同时,我市警方加大对涉众型经济犯罪的排查和打防力度,成功侦办了“善心汇”组织领导传销等案件,确保了全市经济社会稳定。2017年共立案侦办非法集资类案件13起,破案8起,涉案金额3.5亿元,涉及投资人1525人。成功侦办了“3·15”维卡币特大网络传销案,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19名,冻结、查封涉案资金17亿元,侦破经验被公安部《经济犯罪侦查研究》刊物采用推广。天元公安分局主办侦查“8·30”非法集资案,涉案金额达12.9亿元,涉案人员1770余人,抓获犯罪嫌疑人63人,是近年来我市县级公安机关主侦的最大非法集资案件。

利剑出鞘,护好市民钱袋子 株洲警方为您揭开经济犯罪的“画皮”

记者 李卉 通讯员 邱宇松 阎俊 李倩



▲维卡币案件的赃物 通讯员供图



全国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

开户总数1077余万个,中国内地开户数147余万个,激活码总数142万个,约19亿欧元,该组织最高层鲁某(保加利亚人,德国籍,在逃)到本案嫌疑人王某层级达79层……

“3·15”维卡币特大网络传销案是建国以来我省公安机关破获的最大网络传销案件。截至目前,首批36名犯罪嫌疑人(其中1人作不诉处理)中,2人被判决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其余33人均获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缓期执行,并处1万元至500万元不等的罚金,依法没收涉案资金13.68亿元。目前,该案第二批犯罪嫌疑人已移送起诉。

昨日,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披露了这起案件的始末。

●立案 成立高规格专案组,多警种协同作战

“以网络虚拟货币‘维卡币’为道具,以高额回报、快速致富为诱饵,发展、吸收下线400余人,涉及金额400余万元……”2016年3月,醴陵警方接到群众举报:49岁的醴陵男子王某,自2015年初以来以某宾馆为据点,在秘密发展一种类似于传销的活动。

警方经初步查证发现:“维卡币”网站设立高额入门槛,并通过激励会员以“拉人头”方式层层发展下线获取高额返利,运作模式完全符合传销的基本特征。2016年3月15日,醴陵市公安局对王某以涉嫌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立案侦查。因为案情重大复杂,株洲警方很快成立了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晓葵任总指挥,经侦、网技、科信、法制等多个警种参与的专案组指挥部,400余骨干民警投入到“3·15”专案组。2016年8月20日,“3·15”专案被公安部列为督办案件。

●警惕 假投资、真传销,除“维卡币”,我市还出现了MBI传销骗局

警方介绍,“维卡币”会员常常看到网站上自己账户的金额在不断增加,事实上,这只是数字上的增加。根据规则设置,会员很难顺利卖掉维卡币或因舍不得高额利息,不愿兑现,从实际情况上看,会员们的资金基本都是一直被套牢在该网站中。此外,维卡币宣称的“介绍一个人得多少提成”,其实就是赤裸裸地宣布自己就是传销了。

2015年,一款号称“只涨不跌”的MFC游戏代币理财,通过人传人的方式,在全国各地疯狂蔓延,参与者

●揭秘 打着合理甚至感人的旗号,背地却发出邪魅的笑容

“辨别传销,简单看三点:加入会员要交钱、鼓励你发动其他人加入、承诺高额回报。”市公安局经侦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传销是典型的“空手套白狼”,往往打着看似合理、感人甚至励志的幌子,背地里却显露出邪魅贪婪的笑容。下面警方就为大家剖析几类常见的传销套路。

- 1、最传统的传销:产品道具类。用销售护肤品、保健品、日用品等名义,发展下线,目的只有一个,就是瓜分下线缴纳的入门费。
- 2、最泛滥的传销:资本运作类。以“资本运作”、“西部大开发”等为名,打着“国家扶持”、“有政府背景”等幌子进行虚假宣传,考察、旅游、连锁加盟、投资开发、建立工作站都是他们撮骗的说辞。最典型的是“1040工程”传销。
- 3、最无耻的传销:慈善互助类。打着慈善救助、爱心互助的名号,最典型的有“善心汇”。号称自己有

多中老年人。目前,株洲也出现了该类传销骗局。警方介绍,犯罪嫌疑人在网上注册加入“MBI”,打着“游戏理财计划”的幌子,设立“MFC游戏理财平台”,通过在线商城购物、线下商家交易等方式,使其虚拟货币发生流通。为了吸引会员,他们设置了“三进三出”的强制套现前提,会员要套现,必须帮助公司炒作虚拟币三次,造成增值的假象。其运行的手法本质就是“先吃后”的庞氏骗局、击鼓传花的金钱游戏,市民切记不要上当。

- 官方背景,披着伪慈善外衣,大玩“资金互助”游戏。
- 4、最时髦的传销:虚拟货币类。以投资“虚拟货币”升值为噱头,借助于网络,再以电子商务为包装掩护。比较典型的是五行币、克拉币等传销案。
- 5、最隐蔽的传销:消费返利类。“心未来”这类传销打着电商或者微商的旗号,依托网络商城,用少量商品为道具,以消费返利、增值消费为诱饵,引诱会员加入。
- 6、最狡猾的传销:金融互助类。号称打造互助共赢平台,参与人必须先“舍”后“得”,通过在平台上自助匹配、先为他人提供资金帮助,然后才能获得被别人帮助资格,是迷惑性较强的一种传销模式。
- 7、传染最快的传销:微信手游类。“星火草原”“魔幻农庄”这类传销借助微信、手游等方式,玩家之间通过扫二维码加入游戏顺序,形成上下线关系。他们往往和“互联网金融”、“游戏理财”的说法挂在一起,声称边玩边把钱给赚了。

非法集资

收益根本不可靠,本金基本打水漂

“人人都想投资赚钱,却没想到巧舌如簧、精于计算的骗子更多。”警方介绍,近几年来,打着“高额回报”“无本生利”等幌子的非法金融活动甚嚣尘上,许多人落入了非法集资的陷阱,类似案例在我市也并不少见。

●案例 借口五花八门,都承诺高额回报

2010年至2014年9月份,嫌疑人龙某忠、刘某华夫妇及其经营的株洲市某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相互介绍和口头相传的方式,承诺以利率2.5分至1角的高息为诱饵向社会不特定人员蔡某等六十余人,以借款形式非法吸收公众存款1.25亿元;2017年11月以来,炎陵林某、余某夫妻以资金周转和承包工程项目为幌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约3100万元,涉及受害人50余人;2013年至2017年期间,嫌疑人谢某某以自己开办的某幼儿园搬迁扩建、需要购买校车等理由向社会人员融资,并以

高于银行利息(月息1分、1.5分、2.5分、4分、8分、1角不等)的方式向社会人员借款。根据统计,共向社会不特定公众借款112人,涉案金额达1779万余元;2011年至2015年4月份,嫌疑人贺某在某银行攸县支行任职期间,因投资期货及炒股亏损,为了翻本,以需资金帮客户办理“过桥”及“倒卡”为由,承诺月息1.5分至5分的高息为诱饵,向社会人员谭某等23人以借款形式诈骗资金近1800万元……

●解析 非法集资的六大障眼法

市公安局经侦支队民警介绍,让很多受害人“一夜回到解放前”的非法集资,玩的套路往往离不开以下这六种。

- 1、编造虚假项目。通过注册合法公司或企业,编造各种虚假项目或订立陷阱合同,以投资理财、投资入股等名义,一步步将人骗入泥潭。
- 2、谎称创业创新。打着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新农村建设、扶贫互助,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一带一路”等高大上的旗号,吸引投资人。
- 3、承诺高额回报。为了吸引公众,非法集资者在集资初期往往会“按时”足额兑现承诺本息,有些回报率甚至高达数十、上百倍,诱惑着你把更多资金投入陷阱。

- 4、虚假宣传造势。斥巨资聘请一些明星代言,或者直接制造所谓的伪名人效应,利用网站、博客、论坛等新媒体平台和即时通讯工具,传播虚假信息,迷惑公众视线,来骗取公众投资。
- 5、利用亲情诱惑。针对中老年人下手,利用其渴望更多关心的心理,花言巧语蒙蔽老人“养老不花钱,还赚钱”,然后通过收取保证金、约定到期还返保证金,并提供免费入住养老基地服务或给予养老补贴的方式,进行非法集资。
- 6、藏身虚拟空间。借助虚拟网络,将“去中心化”“开放源代码”等时髦概念作为投资噱头,通过编造故事、设计模式等手段吸引投资者的眼球,从事非法集资活动。



▲经侦民警在对市民进行宣传 通讯员供图